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nan Drinda New Energy Technology Co., Ltd.

海南鈞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865)

公告

擬議修訂公司章程及廢除監事會

擬議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

擬議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

擬議修訂內部企業管治系統

擬議選舉及重選董事

本公告乃由海南鈞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1)及13.51(2)條作出。

擬議修訂公司章程及廢除監事會、擬議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擬議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及擬議修訂內部企業管治系統

為全面實施法律、法規及監管要求，並進一步提升企業管治水平，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並秉持審慎、適當及必要原則，本公司建議修訂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連同若干其他內務變更，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後本公司註冊資本之增加。本公司建議廢除監事會（「**監事會**」），由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的審計委員會行使《公司法》所規定的監事會權力，而本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及其他相關規例亦將相應廢除。

為實施《公司法》、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本公司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發佈的相關監管要求，並鑒於本公司的實際情況，亦將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及本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股東大會議事規則**」）。

此外，為符合公司章程的擬議修訂，董事會建議相應修訂關連交易管理規則、資本所得款項管理規則、對外擔保管理規則、所得款項管理規則及獨立董事工作規則（統稱「**內部企業管治系統**」）。

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則、股東大會議事規則及內部企業管治系統的擬議修訂已於2025年6月27日舉行的第四屆董事會第78次會議上審議及批准。

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則、股東大會議事規則及內部企業管治系統的擬議修訂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審議及批准後方可作實。

擬議選舉及重選董事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本屆第四屆董事會的任期已屆滿，而本公司已完成第五屆董事會董事的提名程序。第五屆董事會將由10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一名職工代表董事，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公司章程、《公司法》及適用法律法規，董事會建議(i)重選張滿良先生及鄭洪偉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ii)重選徐曉平先生及徐勇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iii)選舉陸徐楊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及(iv)重選茆曉穎博士、沈文忠博士、馬樹立先生及張亮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陸小紅女士（「**陸女士**」），因個人原因決定不再膺選連任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現任執行董事鄭彤女士因個人原因亦決定不再膺選連任。陸女士及鄭彤女士均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彼等終止擔任董事有關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陸女士及鄭彤女士於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

在考慮第五屆董事會董事選舉或連任候選人時，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已考慮彼等的背景、技能、知識及經驗，以及擬議重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此外，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均無於三間或以上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可以給予本公司足夠的時間及關注。有鑒於此，提名委員會提名所有候選人，以供董事會推薦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選舉。

茆曉穎博士、沈文忠博士、馬樹立先生及張亮先生均已確認(i)彼等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要求；(ii)彼等過往或現時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亦無任何關連；及(iii)彼等於獲委任時概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之因素。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已建議及批准各擬任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將參照其在本集團實際職責釐定。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已建議及批准各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獲得年度薪酬人民幣100,000元（含稅）。

上述選舉及重選董事議案將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提呈股東於即將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上述九名董事候選人經股東特別大會以累積投票方式選舉及重選後，與鄭虹女士（職工代表董事）一併將組成第五屆董事會。董事任期為三年，自股東特別大會批准時立即生效，並於第五屆董事會任期結束時屆滿。

鄭虹女士（職工代表董事）的履歷載列如下。

鄭虹女士，38歲，自2024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助理。此前，彼於2002年6月至2024年6月擔任本公司人力資源部副總裁。彼於2011年至2019年在捷泰科技擔任採購主管、總經理助理及人力資源經理。

鄭女士於2008年6月取得江西理工大學英語文學學士學位。

截至本公告日期，鄭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實益擁有本公司4,200股A股（「**A股**」）。

擬議選舉及重選董事候選人的履歷載列如下。

重選執行董事

張滿良先生，44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張先生於2021年4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後於2022年6月晉升為本公司總經理。張先生於2024年2月調任為執行董事，自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起生效。張先生亦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以下職務，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日常運營。

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	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 擔任的職務	獲委任日期
上饒捷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捷泰科技」)	董事兼總經理	2021年6月及2020年12月
上饒市弘業新能源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2021年4月
滁州捷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2021年12月
淮安捷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2022年10月
上饒市明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2021年4月

張先生於光伏電池行業擁有逾15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張先生於2018年8月至2020年11月擔任東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總經理。於2016年5月至2018年8月，彼任職於協鑫集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於2009年12月至2016年5月，彼擔任海潤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太陽能電池生產的公司)基地副總經理，負責協助基地總經理處理基地分公司的生產、管理及運營事宜。於2006年7月至2009年8月，彼任職於晶澳太陽能有限公司(一家太陽能相關生產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張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實益擁有184,546股A股。

張先生於2006年6月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北大學電子科學與技術學士學位。張先生亦於2019年12月通過線上課程取得美國北阿拉巴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鄭洪偉先生，59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彼於2021年10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鄭先生於2024年1月獲委任為副董事長並於2024年2月調任為執行董事，自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起生效。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投資、併購及資本市場事宜。

自2019年12月加入捷泰科技以來，鄭先生一直擔任該公司副總經理，負責協助捷泰科技總經理管理及運營捷泰科技。於本公告日期，鄭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實益擁有167,770股A股。

於加入本集團前，鄭先生於2018年10月至2019年6月擔任東方童畫(上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於2017年6月至2017年12月擔任日播時尚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3196.SH)董事會秘書。於2009年6月至2017年6月，鄭先生任職於浙江森馬服飾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002563.SZ))，自2009年6月起擔任董事會秘書，亦於2011年3月擔任副總經理。在此之前，鄭先生於2003年3月至2009年6月在福建潯興拉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002098.SZ))工作，自2003年3月起擔任董事會秘書，亦於2005年9月擔任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上述公司的信息披露及投資者關係、股權事務管理、企業管治、股權投資、籌備董事會及股東大會會議等事宜。

鄭先生於1987年7月取得中國大連理工大學化工過程機械學士學位，其後於1993年3月取得中國浙江大學化工過程機械碩士學位。鄭先生於2005年7月完成中國廈門大學金融學研究生課程，並於2007年9月取得深圳證券交易所董事會秘書資格。

重選非執行董事

徐曉平先生，58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徐先生於2004年4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4年2月調任為執行董事，自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起生效，且將進一步調任為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彼於2012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並於2018年10月至2022年6月改任副董事長。彼自2019年6月起一直擔任副總經理。

於本公告日期，徐先生於本公司的權益包括：(i)根據一致行動協議持有的46,517,062股A股；及(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陸女士持有的配偶權益5,286,803股A股。徐先生為擬議執行董事陸徐楊先生之父親及陸女士之配偶。

徐勇先生，56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徐勇先生於2004年6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副總經理，於2005年3月離任。徐勇先生於2012年5月再次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並於2024年2月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他曾於2012年5月起擔任總經理，並自2018年10月至2022年6月改任副董事長。彼主要負責為本集團的發展提供戰略性建議。於本公告日期，徐勇先生於本公司的權益包括：(i)根據一致行動協議持有的46,517,062股A股；及(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由於徐勇先生為陸女士胞姊的配偶而持有的5,286,803股A股。

徐勇先生於2011年10月被江蘇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評定為高級經濟師。

選舉執行董事

陸徐楊先生，36歲，於2014年2月至2017年7月在北京和君諮詢有限公司擔任投資經理助理。彼亦於2018年3月至2021年3月在本公司的證券部工作。自2021年3月起，彼一直擔任蘇州鈞達車業科技有限公司（本集團於2022年4月出售前之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

陸徐楊先生為徐曉平先生及陸女士的兒子，以及徐勇先生的外甥。於本公告日期，陸徐楊先生於本公司的權益包括：(i)根據一致行動協議持有的46,517,062股A股；及(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由於陸徐楊先生為陸女士的兒子而持有的5,286,803股A股。

重選獨立非執行董事

茆曉穎博士，49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茆博士於2024年11月加入本集團，此後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

茆博士自1997年8月起先後擔任蘇州大學助教、講師及副教授，期間彼負責教學及學術研究。此外，茆博士曾擔任多家公司獨立董事，包括：(i)江蘇愛舍倫醫療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新三板上市的醫療器械公司，新三板代碼：874105）（自2021年11月起任職）；(ii)國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保險公司）（自2021年12月起任職）；及(iii)固德威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光伏逆變器製造商，證券代碼：688390.SH）（自2023年6月起任職），期間彼主要負責監督公司運營及提供專業意見。

茆博士於1997年6月取得中國蘇州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彼亦於2002年6月取得中國蘇州大學企業管理碩士學位，隨後於2006年6月取得中國蘇州大學金融學博士學位。

沈文忠博士，57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沈博士於2022年6月加入本集團，此後一直擔任獨立董事。彼於2024年2月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起生效。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

沈博士具備強大的學術背景，並在太陽能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沈博士自1999年9月起為上海交通大學教授兼博士生導師，一直從事太陽能電池的研發。自2015年7月起，沈博士一直擔任上海歐普泰科技創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北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836414.BJ））董事。自2015年6月起，彼一直擔任協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800.HK））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6月起，彼為浙江棒傑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002634.SZ））獨立董事。於2017年7月至2023年3月，彼為蘇州中來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300393.SZ））獨立董事。於2017年9月至2022年6月，彼為江蘇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88408.SH））獨立董事。

彼於1995年9月在中國取得中國科學院上海技術物理研究所半導體物理博士學位。於2000年，沈博士被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授予「長江學者獎勵計劃特聘教授」稱號。

馬樹立先生，41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先生於2024年11月加入本集團，此後擔任獨立董事。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

馬先生於法律行業擁有逾15年經驗。於2009年9月至2013年5月，彼擔任江蘇梁豐律師事務所律師。於2013年7月至2016年3月，彼擔任北京市大成(蘇州)律師事務所律師。於2016年3月至2017年1月，彼擔任國浩(蘇州)律師事務所律師。自2017年1月起，彼一直擔任北京市康達(蘇州)律師事務所主任兼高級合夥人。此外，馬先生曾擔任多家公司獨立董事，包括：(i)蘇州寶麗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300905.SZ)，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塑料)(於2018年5月至2024年4月任職)；(ii)蘇州吉人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新三板上市的公司(新三板代碼：873611)，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工業防護塗料等高新材料)(於2020年7月至2023年9月任職)；及(iii)江蘇新安電器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研發及生產智能控制器的公司)(自2022年5月起任職)，期間彼主要負責監督公司運營及提供專業意見。

馬先生於2005年6月順利完成英語專業本科自學考試課程，自安徽大學畢業。馬先生於2009年6月取得中國南京師範大學法律碩士學位，並於2019年6月進一步取得中國北京大學工商管理(MBA)碩士學位。馬先生於2008年2月取得中國法律職業資格證書。

張亮先生，42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於2024年2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起生效。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

張先生自2021年12月至2024年8月擔任潤邁德醫療有限公司(「**潤邁德**」)(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醫療器械公司，股份代號：2297.HK)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自2021年12月起擔任潤邁德聯席公司秘書，並負責監督內部財務控制及證券工作。彼自2021年3月起亦一直擔任蘇州潤邁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潤邁德的全資子公司)首席財務官。於2015年9月至2016年12月，彼加入雲南水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雲南水務**」)(一家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839.HK)擔任董事會秘書，並於2017年9月至2021年2月重新加入雲南水務擔任董事會秘書，其後於2019年11月至2021年11月擔任雲南水務替任授權代表，負責合規事務及作為該公司與香港聯交所之間的溝通渠道。於2015年10月至2020年12月，彼創立港陸資本運營有限公司(一家從事企業管理諮詢服務的公司)並擔任首席技術官兼首席

財務官，負責項目運營及質量控制。於2014年7月至2015年6月，彼亦擔任深圳市網通電子商務有限公司（一家電商公司）董事會秘書。此外，於2013年5月至2014年6月，彼擔任深圳金信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金融事務服務公司）副總裁兼董事會秘書，負責資本運營及管理。於2006年11月至2013年5月，彼亦擔任理士國際技術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電池研發及銷售的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842.HK）董事會秘書兼投資副總經理，並負責內部控制及公共事務。

張先生於2004年6月取得中國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律師本科文憑。於2017年12月，彼進一步取得中國吉林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16年9月，彼獲得深圳證券交易所董事會秘書資格。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i)第五屆董事會的擬議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視作權益或淡倉；(ii)第五屆董事會的擬議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或於過去三年內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i)彼等概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有任何關係；(iv)概無任何有關彼等之資料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及(v)概無任何其他有關彼等委任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一份載有擬議修訂公司章程及廢除監事會、董事會議事規則、股東大會議事規則及內部企業管治系統及於股東特別大會擬議選舉及重選董事的詳情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刊發及／或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海南鈞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陸小紅女士

香港，2025年6月30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陸小紅女士、徐曉平先生、張滿良先生、鄭洪偉先生及鄭彤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徐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茆曉穎博士、沈文忠博士、馬樹立先生及張亮先生。